

证券代码：870021

证券简称：中投创新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5]第0081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5,859,760.46元，公司实收股本25,000,000.00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主要原因

公司出现未弥补亏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情况，其主要原因是：

- （一）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按时回款，导致账龄增加，坏账准备加大；
- （二）由于近年来政府新建项目减少，公司工程类业务减少，同时很多原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和维修保养业务到期，以致连续多个会计年度亏损，且累计亏损额有扩大态势。
- （三）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较2023年度下降81.11%，累计未弥补亏损进一步增大。2024年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毛怡等与莫文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并披露了《收购报告书》，拟将公司53.40%股份出售，因此2024年度停止开展主营业务，仅存在少量运维服务等收入。2025年3月，收购方与转让方协商一致，终止收购。

三、拟采取的措施

- （一）将加大力度开拓业务，签订更多的项目合同，提升业务量；
- （二）增加销售渠道，开发创新业务，增加异业合作，提升业务量，增加业务收入；
- （三）控制人工成本，开源节流，控制预算和开支，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 （四）引入高水平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制定相应激励性政策；
- （五）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减少坏账准备。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次会议决议》；
- （二）《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西中投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